

我区将初步建立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

近日,记者从自治区医疗保障局了解到,我区于日前出台了《关于做好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工作的实施意见》,其中明确,到2022年底,初步建立起自治区统一指导、各盟市组织推进、试点医疗机构探索创新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到2025年,基本形成机制科学、地区平衡、结构优化、价格合理

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管理新格局。

据了解,建立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统一规范调价路径;综合设置启动条件;定期开展调价评估;合理测算调价空间;优化选择调价项目;科学制定调价方案。实施意见明确,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应当在自治区现行医疗服务项

目规范和价格基础上进行,实行自治区、盟市分级管理,分别由自治区和各盟市医疗保障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其中,自治区主要负责国家核准价格项目外的全区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规范,公立医疗机构新增“互联网+”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的动态调整,同时对各盟市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

整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各盟市主要负责管辖范围内各级各类公立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价格的动态调整,并在调价前15日将调价方案、调价后15日内将调价结果报送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备案。自治区直属公立医疗机构基本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纳入所在盟市统一管理。(梁婧姝)

六部门发文支持民企加快改革发展与转型升级 充分迸发民营经济创造活力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财政部、人社部、中国人民银行等六部门近日正式印发《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加快改革发展与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简称《实施意见》)。国新办10月26日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对实施意见进行了介绍和解读。

国家发改委副秘书长赵辰昕表示,《实施意见》聚焦推动民营企业加快改革发展和转型升级,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的系列文件之一。

制定《实施意见》主要有四方面考虑:一是坚持问题导向。广泛开展专题调研,听取各方面意见和建议,准确把握不同规模、不同行业民营企业改革发展和转型升级面临的问题。二是坚持长短结合。既考虑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短期冲击,更着眼在稳定制造业民营企业投资、巩固提升产业链水平、挖掘拓展需求潜力等方面,提出长期性政策。三是营造公平环境。在要素保障、技术创新、市场准入、投融资等方面,努力破除政策执行当中可能存在的隐性壁垒,着力营造公平竞争的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四是力求务实管用。力求提出直接可操作的具体政策举措,力争每一条政策措施都可落实、能落实、能见实效。

《实施意见》聚焦信心、公平、创新,提出了不少务实新举措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让民

营经济创造活力充分迸发。在增强信心方面,比如提出鼓励各地建立统一的民营企业政策信息服务平台,畅通企业提出意见诉求直通渠道等;在公平竞争方面,比如提出除法律法规明确规定的以外,不得要求企业必须在某地登记注册,不得为企业在不同区域间的自由迁移设置障碍等;在支持创新方面,比如要求推动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进一步向民营企业开放,加快对民营企业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实施企业“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等。

为推动民营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工信部出台一系列政策举措,工信部中小企业局负责人秦志辉说,一是引导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包括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通过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国家双创特色载体等,加强对优质企业的梯度培育。二是实施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比如加强工业互联网关键核心技术和产品攻关、公共服务平台和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的培育,助力中小企业转型升级。三是加强对创新创业的支持。包括实施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抓好《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的贯彻落实,保护中小企业的合法权益等,持续优化中小企业创新环境。(邱超奕)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与工行内蒙古分行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统筹自治区文化和旅游行业恢复性增长和高质量发展,激发文化旅游投资和消费潜力和活力,培育文化和旅游与金融业合作发展新模式,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与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正式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作协议,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将与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发展和利用双方在各自领域的资源和优势,共同探索金融助力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的有效模式和路径,打造文化和旅游与工商银行合作的行业示范模式,推动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

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作为服务自治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金融主力军,将在全区文化和旅游事业发展

中,为自治区文化和旅游行业信贷支持、文旅行业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给予资源倾斜。近期,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与自治区文旅厅共同走访了呼和浩特、包头、赤峰等地区,召开政银企对接会,及时了解文旅企业融资需求。满洲里口岸旅游集团等客户已首批实现融资;宁城天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等企业融资业务陆续办理中;道须沟、紫蒙湖、玉龙沙湖、鄂尔多斯草原等智慧景区项目已全面上线。

下一步,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将携手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全面落实协议内容,在支持文旅企业复工复产、智慧景区项目合作、支持打造重点自治区文旅集团企业以及综合化专有金融服务等方面加大投入力度,创新文化和旅游与金融业合作发展新模式,共同促进全区文旅行业恢复性增长和高质量发展。

(鲍宏图)



重温“关于投保

个人融资性保证保险的消费提示”

近期,江西银保监局发布了“关于个人贷款保证保险的消费提示”,据统计,自2020年以来,这已经是全国第十七家银保监局发布相关消费提示了。今年6月16日,内蒙古银保监局也发布了“关于投保个人融资性保证保险的消费提示”。为了解全部内容,让我们重温一下文件,全文如下:

近期,有消费者反映在金融机构办理借款业务时,因投保个人融资性保证保险产生纠纷,为切实维护广大金融消费者权益,提示注意以下事项:

一、充分认识个人融资性保证保险业务

融资性保证保险业务(俗称“贷款保证保险”)是指借款人作为投保人,银行等具有合法放贷资质的金融机构作为被保险人,当投保人未按照合同约定偿还借款时,由保险公司向被保险人代为偿还的保险业务,具有融资增信和风险保障的功能。在实际业务中,借款机构为了降低借款风险,往往要求借款人通过购买个人融资性保证保险的方式提供还款保障,以获取借款资格。

二、详细了解业务流程

消费者应通过金融机构正规渠道办理个人借贷业务,办理业务时,必须先了解业务流程,仔细浏览操作提示,认真阅读借款合同、投保提示、保险条款,告知事项等相关文件。线上投保的,切勿随意输入个人信息,盲

目点击确认。线上确认署名或线下签字确认后,即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三、注意综合借款成本

消费者在办理个人借贷业务时,要注意最终的借款成本。在部分借贷产品中,除借款利息、保证保险保费等借款成本外,还包括融资担保费、信息服务费等费用,消费者要充分评估个人还款能力,合理安排还款、缴费事宜,如有逾期或违约,将会记入个人征信系统,对未来个人的借款、出行、就业、任职等产生不良影响。

四、谨防代理退保骗局

部分非法机构以牟利为目的,以“可办理全额或部分退保、减免费用及借款利息等”为由,通过电话、短信、网络平台等怂恿、诱导消费者委托其代理“退保、减免费用及借款利息”事宜的,要提高警惕,切勿轻易泄露身份证信息、银行卡信息以及保单信息,避免被不法分子利用并遭受损失。

五、依法依规处理保险合同纠纷

消费者如因投保融资性保证保险业务,与保险公司发生争议、纠纷,可联系保险公司协商解决,或拨打12378保险消费投诉维权热线反映情况,也可以通过调解、仲裁、诉讼的方式处理。(平安)

公安部农业农村部部署开展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 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违法犯罪

公安部、农业农村部近日下发通知,部署开展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

通知要求,要在前期清查打击取得初步成效基础上,大力推进“长江禁渔2020”二号集中打击行动,坚持以“零容忍”态度全面排查线索,深挖积案隐案,彻查关联犯罪。对组织化、团伙化非法捕捞犯罪案件,要组建工作专班,深挖犯罪链条,坚决打掉捕捞团伙、运输渠道、贩卖网络,依法从严惩治幕后组织者、获利者和背后“保护伞”,坚决遏制长江流域非法捕捞违法犯罪。

通知要求,要加大涉渔突出问题整治力度,在地方党委和政府统一领导下,完善协作机制,推动源头治理,努力实现“船清”“网清”“市场清”目标。要集中清理整顿“三无”船舶,清理整治非法渔网具,坚决查处制造和销售“电毒炸”工具、非法网具、禁用渔具以及发布非法广告信

息等违法行为,依法取缔处理一批制售非法渔网具的黑窝点、黑作坊,铲除滋生违法犯罪土壤。要集中清理整顿非法渔获物交易行为,切实净化市场环境。

通知要求,要夯实水域防控基础,加强对涉渔“人、船、货”等重点要素的动态掌握,强化对易发案场所、部位和重点水域的管理,最大限度挤压违法犯罪空间。要联动公安、渔政、海事、水利等部门的执法力量,在非法捕捞高发水域开展联合巡查执法活动和专项执法行动,加大执法力度,扩大执法覆盖面。

据了解,自打击长江流域非法捕捞专项整治活动开展以来,截至目前,公安机关已侦破非法捕捞类刑事案件3978起,查扣涉案船只1674艘,非法捕捞器具2.8万余套,查获渔获物10.06万公斤,长江流域非法捕捞多发频发态势得到遏制。

(董凡超)